



2020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Bumen Juesuan Gongkai Wenben

2021 年 9 月

石家庄市信访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研究提出全市信访工作思路，起草信访工作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二）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接待群众来访，受理群众网上投诉，查办信访案件，承办市领导电子信箱日常工作，负责人民群众建议征集工作。

（三）调查研究和综合分析全市信访形势及信访工作状况，总结推广各地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四）参与组织、协调、指导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工作，协助保障国家和省、市重大政治活动顺利进行，参与处理影响社会政治稳定的突发性、群体性事件。

（五）督促检查和指导全市各级党委、政府和市直部门的信访工作。对县（市、区）党委、政府和市直有关部门信访工作年度责任目标进行考核，对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年度责任目标中有关信访工作进行考核。

（六）协助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处理石家庄市群众进京上访工作，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重要信访问题，协助公安机关维护市委、市政府机关正常工作秩序。

（七）负责省、市领导及省直、市直部门领导公开接访和包

联案件的组织协调工作。

（八）承担石家庄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信访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石家庄市信访局根据工作需要，设有办公室、综合调研处（石家庄市人民群众建议征集办公室）、督查室、接访一处、接访二处、案件办理处、网上信访处、政策法规处（信息处）、驻京工作处、人事教育处等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476.09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82.48 万元，增长 3.5%，主要原因是新增了老化设施维修改造经费等项目经费，人民建议奖励及工作经费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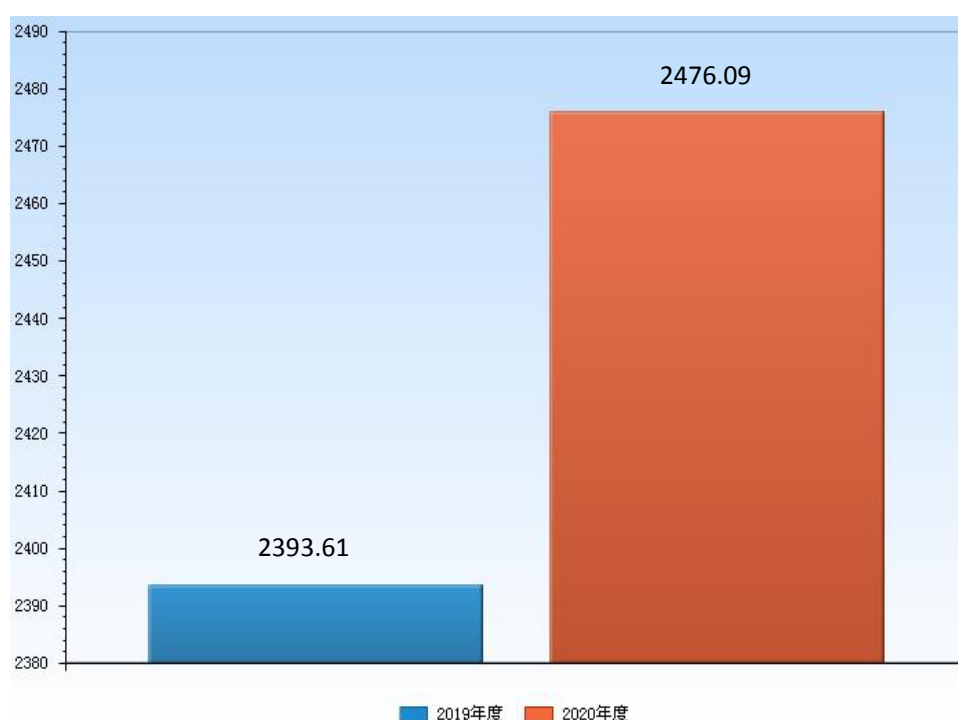


图 1：2019-2020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473.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73.74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

占 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占 0.0%;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占 0.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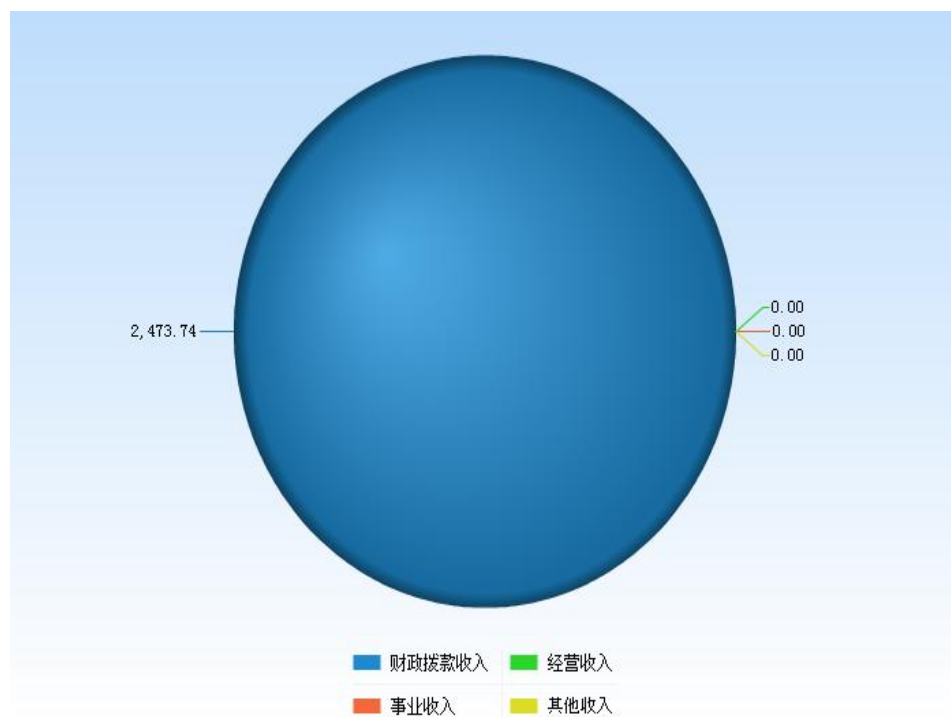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474.44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630.32 万元, 占 65.9%; 项目支出 844.12 万元, 占 34.1%;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占 0.0%;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占 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占 0.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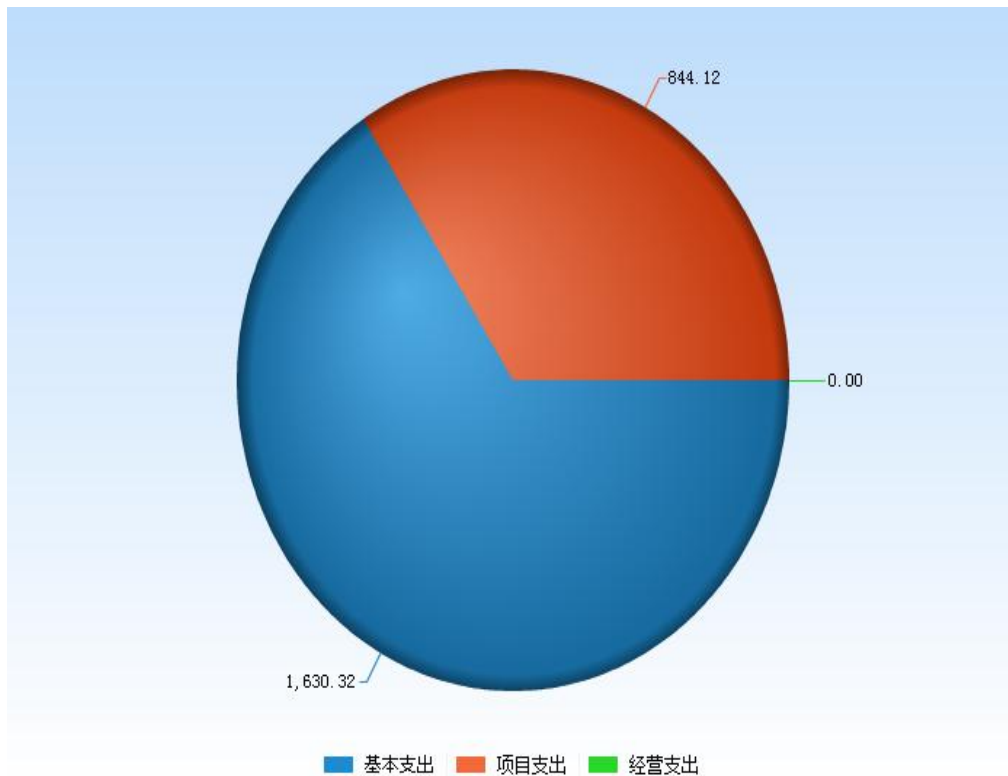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9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2,473.74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133.11 万元,增长 5.7%,主要是新增了老化设施维修改造经费等项目经费,人民建议奖励及工作经费较上年度有所增加;本年支出 2,474.44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83.18 万元,增长 3.5%,主要是新增了老化设施维修改造经费等项目支出,且根据新修订文件要求,人民建议奖励经费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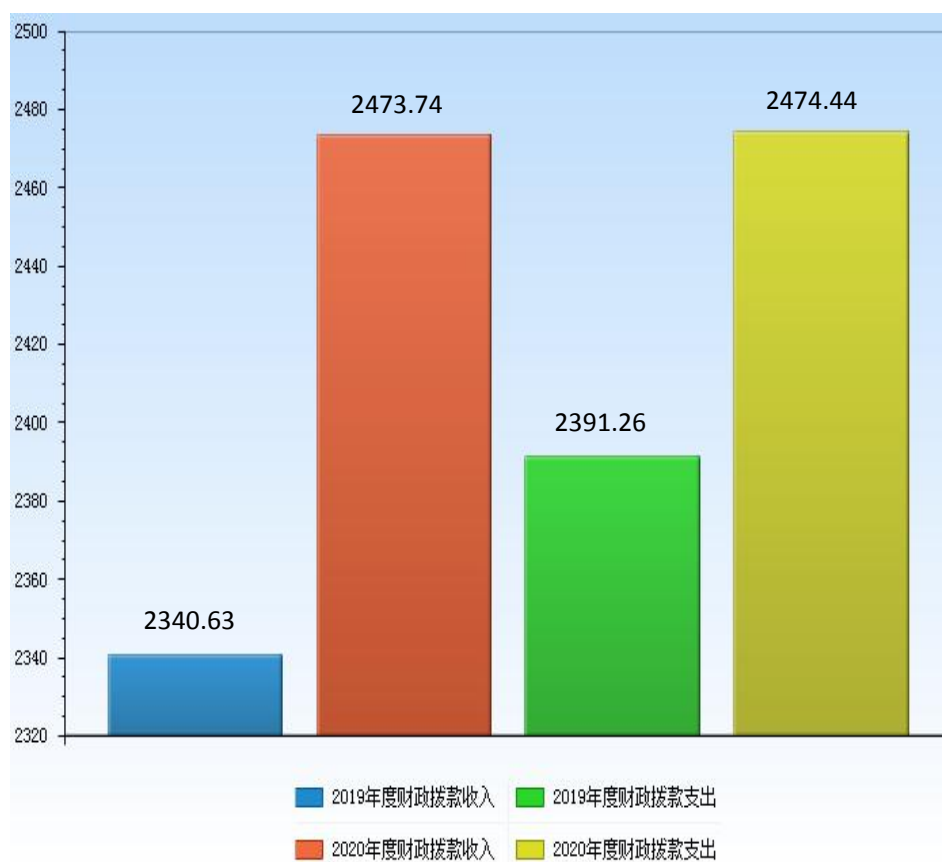


图 4：2019-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73.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比年初预算增加 61.1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预算执行中调整了年初预算数，且追加了部分项目经费；本年支出 2,474.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比年初预算增加 61.8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预算执行中调整了年初预算数，且年初有结转结余，同时追加了部分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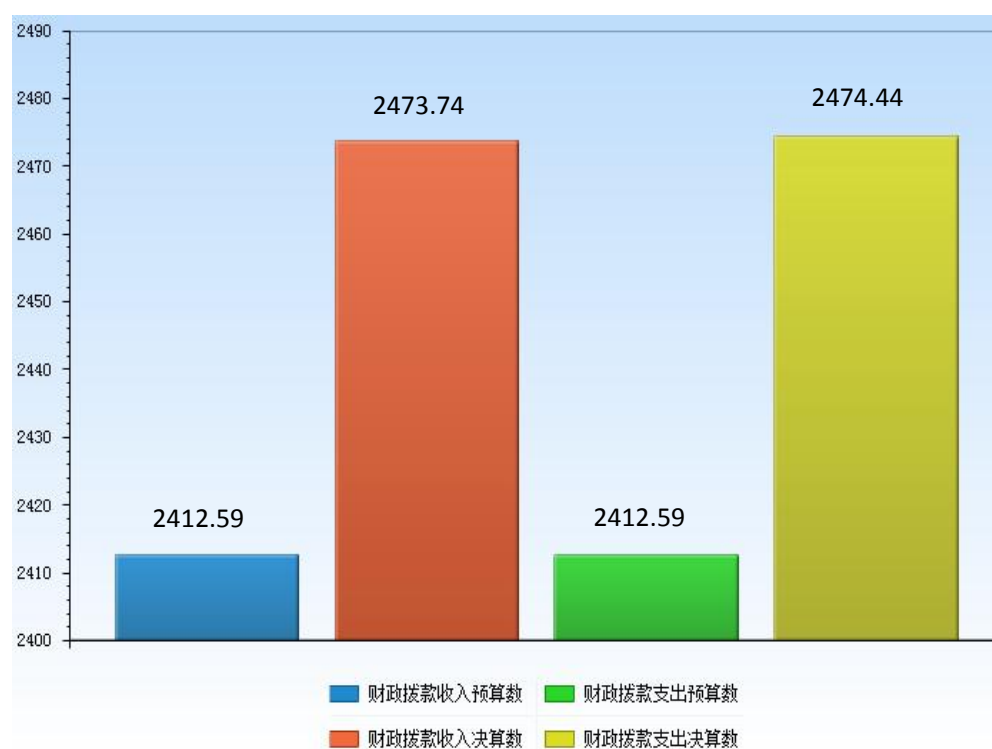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474.4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124.62 万元，占 85.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2.73 万元，占 6.2%；卫生健康（类）支出 86.11 万元，占 3.5%；住房保障（类）支出 110.98 万元，占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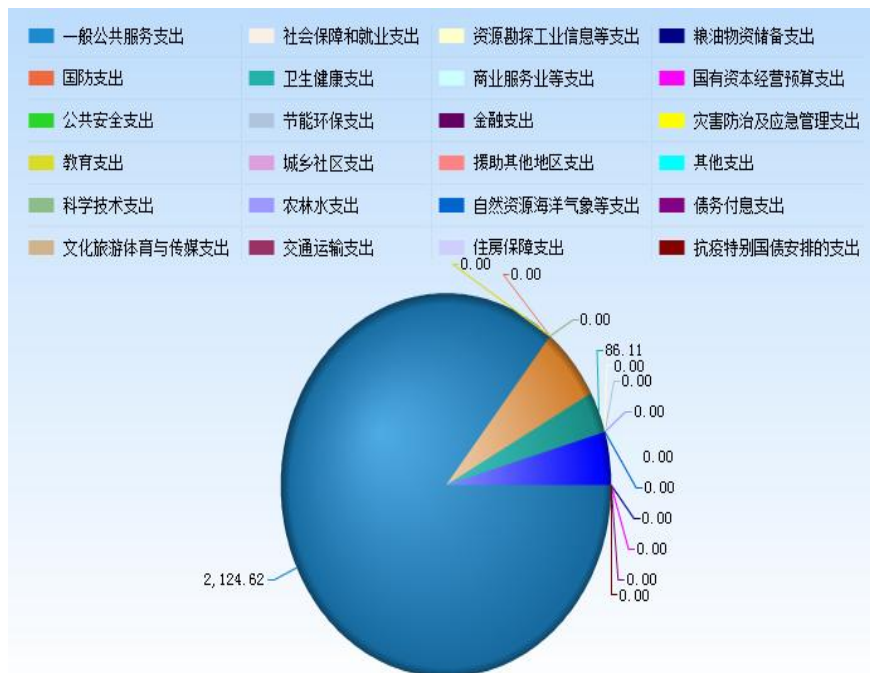


图 6: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30.3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88.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41.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8%，较预算减少 0.91 万元，降低 13.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9 年度决算减少 5.97 万元，降低 49.9%，主要是 2020 年度归还了从市公物仓借用的两辆公务用车，相应的“三公”经费有所减少。

（二）“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 2020 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预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19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1%，主要是勤俭节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费用支出；较上年减少 5.86 万元，降低 49.5%，主要是 2020 年

归还了从市公物仓借用的两辆公务用车，相应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 2020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2019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 2020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5.99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1%，主要是勤俭节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费用支出；较上年减少 5.86 万元，降低 49.5%，主要是 2020 年归还了从市公物仓借用的两辆公务用车，相应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0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发生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90 万元，降低 100.0%，主要是 2020 年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11 万元，降低 100.0%，主要是 2020 年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395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8.4%；政府性

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我部门组织对“接访中心运行费”、“信访工作专项经费”等 1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石家庄市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补助资金”项目委托部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专项项目全部完成了预期的绩效目标,但在项目管理上还存在一定的不足,主要是项目过程的监督还需要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我部门将对项目的过程监督趋于常态化,及时发现问题,为以后年度的项目管理打好基础。具体情况如下:

石家庄市信访局 2020 年度部门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汇总表							
主管部门：石家庄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预算数 (调整后)	执行数 (至 2020 年底)	结余交回财政数	自评分	自评结果应用意见
1	2020 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中央补助资金	石家庄市信访局系统	70	70	0	100	应用
2	石家庄市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补助资金	石家庄市信访局系统	1400	1398.7416	1.2584	100	应用
3	石家庄市“六无”县、乡、村千分考核奖励专项资金	石家庄市信访局系统	1700	1700	0	100	应用
4	信访工作专项经费	石家庄市信访局本级	200	198.985429	1.014571	100	应用

5	2020 年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补助资金	石家庄市信访局本级	2	2	0	100	应用
6	中央 2020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石家庄市信访局本级	2	2	0	100	应用
7	接待中心运行费	石家庄市信访局本级	485	485	0	100	应用
8	人民建议奖励及工作经费	石家庄市信访局本级	25	24.99788	0.00212	100	应用
9	老化设施维修改造经费	石家庄市信访局本级	53.5	52.7913	0.7087	100	应用
10	硬件替换经费	石家庄市信访局本级	19.5	19.440103	0.059897	100	应用

2. “石家庄市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补助资金”项目

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00 万元，执行数为 1398.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0 年，排查各类突出信访隐患 3876 件，化解 3492 件，化解率 90.1%。二是省市第一批交办 222 件信访积案全部办结，办结率 100%。省以上交办 7291 件重点信访案件，截止年底已化解 5340 件，化解率 73.2%，进度超过省要求的指标。三是市领导第一批包联督访的 175 件信访事项，已全部办结，办结率 100%。市领导第二批包联督访的 270 件信访事项，已全部办结，办结率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项目由于受政策和上级工作安排的影响，我部门在积极开展工作的同时，支出月份仍较其他项目相对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积极研判，制定相对合理又符合实际的支出计划。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石家庄市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 专项补助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信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00	到位数:	1400	执行数:	1398.7416	99.9 %
	其中:财政资金	1400	其中:财政资金	1400	其中:财政资金	1398.741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 大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2. 着力化解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不稳定因素。3. 维护好正常的社会秩序, 维护平安省会的良好形象, 推动我市信访稳定形势好转。			1. 2020 年, 排查各类突出信访隐患 3876 件, 化解 3492 件, 化解率 90.1%。 2. 省市第一批交办 222 件信访积案全部办结, 办结率 100%。省以上交办 7291 件重点信访案件, 截止年底已化解 5340 件, 化解率 73.2%, 进度超过省要求的指标。 3. 市领导第一批包联督访的 175 件信访事项, 已全部办结, 办结率 100%。市领导第二批包联督访的 270 件信访事项, 已全部办结, 办结率 100%。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使用特殊疑难资金求助信访群众罢访率	100%	100%		40
			市以上交办的信访积案办结率	≥95%	省市第一批交办 222 件信访积案全部办结, 办结率 100%。市领导第一批包联督访的 175 件信访事项, 已全部办结, 办结率 100%。市领导第二批包联督访的 270 件信访事项, 已全部办结, 办结率 100%。		
			市以上交办的信访积案息诉率	≥80%	省市第一批交办 222 件信访积案息诉 215 件, 息诉率 96.8%。市领导第一批包联督访的 175 件信访事项, 息诉 168 件, 息诉率 96%。市领导第二批包联督访的 270 件信访事项, 息诉 245 件, 息诉率 90.7%。		

			督办信访案件数	≥180 个	9 月底启动了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成立了市委主管领导为组长的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市信访局抽调精干力量，组成工作专班，实行集中办公。先后调度进展缓慢单位 5 个、通报进度 5 次、督办重点案件 58 件，通过强有力的举措，全力推动工作落实，中央和省交办的 7291 件信访案件化解工作进展顺利，圆满完成年度工作指标。分领域梳理了 21 类信访突出问题，制定印发工作方案，由市直有关部门牵头，成立专班，集中力量，开展了 21 个领域的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推动问题批量解决。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95%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工作整体质量和水平	通过使用特殊疑难行问题专项补助资金，健全工作机制，有效提升信访工作整体质量和水平	印发了《关于认真做好市级领导 2020 年度第一批包联化解信访事项的通知》、《关于认真做好市级领导 2020 年度第二批包联化解信访事项的通知》、《石家庄市信访事项公开评议办法（试行）》、《石家庄市信访事项公开评议活动实施方案》、《信访工作机构心理支持服务规范》、《信访工作机构律师支持服务规范》、《关于做好当前信访工作的通知》、《石家庄市开展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文件，健全完善了机制制度，信访工作整体质量和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40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使用特殊疑难问题专项补助资金，解决一批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促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	通过该项目实施，解决了大量热点难点问题，化解了大批社会矛盾纠纷，全市信访形势总体平稳向好，信访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得到上级部门和市领导的肯定。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90%	全市群众信访事项办理信访部门及时受理率 99.97%、责任单位及时受理率 98.95%，按期答复率 99.98%，参评率 96.90%，满意率 99.4%，重复率 22.77%，网上信访占比 91.85%，群众信访事项“三率”分数 73.15 分，全省排名靠前。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本年度无财政评价项目。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1.88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1.03 万元，降低 0.7%。主要原因是勤俭节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有所减少。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7.5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2.5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57.5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0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2%。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 表、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信访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73.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124.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2.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6.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0.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73.7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74.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3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65
	30			61	
总 计	31	2,476.09	总 计	62	2,476.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473.74	2,473.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3.92	2,123.9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23.92	2,123.92					
2010301	行政运行	1,282.45	1,282.45					
2010308	信访事务	841.47	841.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73	152.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96	149.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21	61.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75	88.7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	2.77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	2.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11	86.11					
21004	公共卫生	4.00	4.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0	2.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0	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11	82.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11	46.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00	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98	110.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98	110.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98	110.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 474. 44	1, 630. 32	844. 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124. 62	1, 284. 50	840. 1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 124. 62	1, 284. 50	840. 12			
2010301	行政运行	1, 284. 50	1, 284. 50				
2010308	信访事务	840. 12		840. 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73	152. 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 96	149. 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 21	61. 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 75	88. 7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77	2. 77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77	2. 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 11	82. 11	4. 00			
21004	公共卫生	4. 00		4. 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 00		2. 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 00		2.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 11	82. 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 11	46. 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 00	36.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 98	110. 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 98	110. 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 98	110. 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73.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124.62	2,124.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2.73	152.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6.11	86.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0.98	110.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73.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74.44	2,474.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3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65	1.6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3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2,476.09	总 计	64	2,476.09	2,476.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信访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2,474.44	1,630.32	844.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4.62	1,284.50	840.1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24.62	1,284.50	840.12
2010301	行政运行	1,284.50	1,284.50	
2010308	信访事务	840.12		840.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73	152.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96	149.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21	61.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75	88.7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	2.77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	2.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11	82.11	4.00
21004	公共卫生	4.00		4.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0		2.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0		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11	82.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11	46.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00	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98	110.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98	110.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98	110.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信访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3.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1.18	30201	办公费	2.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96.4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04.7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4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74	30207	邮电费	42.8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6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8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6	30211	差旅费	0.0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2.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99	30215	会议费	1.6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6.05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1.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2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3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7.7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9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8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1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8			
人员经费合计		1,488.44	公用经费合计					141.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信访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90		6.00		6.00	0.90	5.99		5.99		5.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信访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信访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